

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不能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科能源”）由于发展战略需要，计划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相关议案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，并且提交 2017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计划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后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。

明科能源原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明科能源年度审计尚未完成，且正在办理终止挂牌事项，明科能源不能按时在 2017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4 月 19 日